

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贸易发展局

关于对口罩机生产经营者价格行为的提醒告诫书

大亚湾区口罩机生产经营者：

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期间，口罩生产领域中口罩机等生产器械出现不正常涨价现象，严重扰乱了市场价格秩序，影响疫情防控。为保障市场价格秩序稳定，维护正常生产生活秩序，我局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》等规定，对我区口罩机生产经营者提醒告诫如下：

一、要严格遵循公平、合法、诚实信用的定价原则，提供价格合理的商品和服务，依法明码标价，维护正常的市场价格秩序。

二、要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》相关规定，严禁相互串通，操纵市场价格，价格欺诈，捏造、散布涨价信息，囤积居奇，哄抬价格等违法行为。

三、自本告诫书发布之日起，凡发现生产经营者有上述违法行为，我局将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》、《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》等法律法规从严从重查处，向社会公开曝光，并实施信用惩戒。生产经营者行为构成犯罪的，将依法移送公安机关。

四、欢迎广大消费者和社会各界加强监督，若发现有价格违法行为，请及时拨打 0752-5568213 进行投诉举报。

大亚湾区工业贸易发展局

2020年3月17日



